

岚皋县财政局

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现公布县财政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有关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总体情况

2023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规定，紧密结合财政工作实际，及时主动公开工作动态、财政政策等信息，全面推进财政预决算、财政资金使用、减税降费、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积极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透明度，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3年，县财政局通过县政府官方网站发布信息277条，其中，财政预决算信息26条，直达资金信息37条，减税降费信息29条，惠农惠民政策和资金发放信息19条，预算评审及绩效信息84条，其他财政信息82条。通过“岚皋财政”微信公众号发布工作动态、财政政策等信息156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年我局从线下收到1条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我局积极主动与申请人沟通，及时回应申请人关切，回复率达100%，满意度100%。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岚皋县政府信息公开指南（2022年修订版）》，全面落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的《岚皋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暂行办法》、《岚皋县政府信息发布保密审查制度》等制度，通过加强组织

领导、明确责任分工，严格审核把关、规范发布流程，确保政府信息管理水平得到不断提升。

（四）平台建设情况。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和县政府的要求，继续增强依法公开、主动公开意识，通过县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加大财政信息公开力度，不断强化财政预决算、减税降费、惠民惠农政策和资金发放等重要领域信息公开。

（五）监督保障情况。信息发布审核由各股室拟稿，交由各个股室及办公室负责人进行内容审核，审核后由分管领导进行签发，交给信息中心留存底稿后统一发布。年初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逐项分解到各股室及下属单位，明确年度公开内容、发布要求、完成时限。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主要问题。一是各股室各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增强；二是部分预算单位预决算公开工作的规范性需进一步提高。

（二）改进措施。一是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学习、宣传、培训等方面的工作。组织干部职工参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关会议培训，学习《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增强政府信息公开意识，提高干部职工依法依规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能力和水平。二是不断推进我局对各级预算单位预决算公开工作的指导和督促，确保预决算公开的及时性和完整性。三是狠抓落实。坚持实干担当，层层压实责任，提升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推动我局政务公开工作的高质量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